

##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由于本次交易涉及沪深两家上市公司、两家证券公司之间的资产重组，构成重大无先例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越秀金控；股票代码：000987）自2018年12月25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

#### 一、停牌事由、最新进展和工作安排

##### 1. 停牌事由及最新进展

基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原则，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于2018年12月24日签署了《意向性合作协议》，中信证券拟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合并重组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资产”或“广州证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组”）。

##### 2. 工作安排

本协议签订不构成关联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越秀金控；股票代码：000987）自2018年12月25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二、《意向性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 1. 合作双方：

甲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合作方案：**甲方拟合并重组标的资产，即以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获得标的资产100%股权，并将标的资产重组为一家甲方旗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地在广州市。乙方有意向将标的资产按上述方式与甲方进行合并重组。双方将对交易整体方案、交易价格、发行股份数量、发行价格等具体细节进一步协商，并在双方正式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交易协议”）中约定。

**3. 标的资产范围：**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广州证券100%

股权。但以完成本次交易为目的，甲方与乙方将对广州证券部分下属资产是否纳入最终合并重组范围等具体细节进一步协商，并将在甲方与乙方签署的交易协议中进行约定。

4. 在本协议生效后，双方同意尽快推进并完成本次交易所需的相关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双方与相关主管机关就本次交易的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保持良好沟通、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商务谈判、内外部审批程序等。

### 三、风险提示

1. 本次签署的《意向性合作协议》为双方意向性约定，双方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在商讨论证中，尚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2. 本次重组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广州市国资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指定媒体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1. 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表；
2. 《意向性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5日